

# 江西服装学院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文件

江服质评发〔2019〕7号

---

## 关于开展 2019 年高等教育质量国家数据 预填报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的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工作是所有普通高等学校的常规工作。根据教育部评估中心的相关要求和《江西服装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预评估迎评工作方案》，为切实做好我校 2019 年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的填报、分析、上报和迎评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采集工作总体要求

#### （一）总体要求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将作为学校合格评估的基本数据依据，并与高校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学校教学管理决策及有关资源配置等密切相关。为做好学校整体数据校验、审核与分析，要求各相关部门务必高度重视，加强沟通与协作，确保数据准确和完整。

## （二）工作安排

第一阶段：各部门数据上报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19 日，2019 年 4 月 1 日-4 月 19 日前为各部门数据采集及审核时间。

第二阶段数据：涉及人事处、招生办、就业指导中心、教务处部分数据补充填报后期另行通知。

## （三）工作职责

各部门必须高度重视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工作，部门主要领导必须亲自抓好这项工作，学校将适时对工作进展情况和完成的质量情况进行通报。

## 二、数据采集内容及任务分工

### （一）工作内容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包括学校基本信息、基本条件、教职工信息、学科专业、人才培养、学生信息、教学管理与质量监控等 7 大类数据。详细填报要求、表格、指标内涵等详见《各部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采集表及填报指南》（附件 1）。

### （二）时间节点

本次数据采集时间范围包括 2018 自然年、2018-2019 学年和时点。

1. 自然年：2018 自然年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 学年：2018-2019 学年指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第一阶段数据截止 4 月 19 日）。

3. 时点：时点指统计数据的截止时间，即 2019 年 9 月 30 日。根据学校 2019 年 11 月参评工作需要，我校第一阶段预填报时点为 2019 年 4 月 30 日，第二阶段正式填报时点新增数据时点 2019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招生数据 9 月初填报，其他时点相关数据有新增的情况下第二阶段补充）。

备注：具体数据采集的时间范围与要求请依据填报指南的相关说明。

### （三）任务分解

根据学校部署，具体任务分解见《2019 年高等教育质量国家数据平台填报任务分解表》（附件 2）。

## 三、采集工作流程及要求

### （一）工作流程

1. 各有关单位务必认真研读数据填报指南，明确数据采集内容和填报工作责任人，并指定熟悉业务的专人具体负责数据收集、整理和分析工作。

2. 数据采集采取电子和纸质填报相结合的方式。填报部门将收集整理、审核后的数据电子版发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马老师 OA；并将纸质数据报表，由填报人和填报责任人签字、单位

加盖公章并经分管校领导签字审核递送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多页请盖骑缝章）。凡涉及协助部门的各种数据报表应尽早将符合系统填报要求的本单位数据（含电子版和纸质版）提交给相应的责任部门，以便汇总、审核与填报。

## （二）工作要求

各部门要对每年上报的数据及佐证材料等原始资料整理归档好，学校将会对此项工作进行专项检查通报。

## 四、培训安排

4月1日下午14:00，行政楼一楼报告厅，参加培训的对象为填报部门领导、联络员及具体填报人员。

## 五、联系方式

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联系人：周老师、马老师，联系电话：0791-85057136、85164612，邮箱：mazhiyong@jift.edu.cn。

数据采集交流QQ群号：134764657，请各单位具体负责工作人员加入此群，以便交流，相关数据表单和填报指南也将在此群中共享，以供下载使用。

- 附件：1.各部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表及预填报指南2019年版本（详见压缩包）
- 2.2019年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填报任务

分解表（详见压缩包）

3. 各类编号查询表（详见压缩包）

4. 2018-2019 学年本科教学任务（详见压缩包）

5. 3.2 版数据采集问答（详见压缩包）

6. 各部门联络人员名单

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2019 年 3 月 25 日

附件 6

## 2019 年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 预填报联络人员名单

| 序号 | 部门            | 联络人员 | 备注     |
|----|---------------|------|--------|
| 1  | 校长办公室         | 吕火生  |        |
| 2  | 人事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 曾冬秀  |        |
| 3  | 计划财务处         | 章荣丹  |        |
| 4  | 就业指导中心·产教服务中心 | 陈达佳  |        |
| 5  | 科研处           | 陈万金  |        |
| 6  | 学生工作处         | 马忠秋  |        |
| 7  | 招生办           | 胡芸   | 第二阶段填报 |
| 8  | 教务处           | 陈云   |        |
| 9  | 学科建设办         | 陈云   |        |
| 10 | 服装设计学院        | 孙秀娟  |        |
| 11 | 服装工程学院        | 杨洋   |        |
| 12 | 艺术设计学院        | 侯娜娜  |        |
| 13 | 时尚传媒学院        | 宇文丽红 |        |
| 14 | 商学院           | 蔡芬   |        |
| 15 | 创业学院          | 王妍洁  |        |
| 16 | 国际交流中心        | 岳芳   |        |
| 17 | 公共课教学部        | 杨博   |        |
| 18 |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科研部  | 杨博   |        |
| 19 | 实验实训管理中心      | 顾金波  |        |
| 20 | 图书馆           | 徐琳娜  |        |
| 21 | 资产管理处         | 彭晓红  |        |
| 22 | 后勤保障处         | 唐斌   |        |
| 23 | 网络信息化管理中心     | 夏丽萍  |        |
| 24 | 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 郭银玲  |        |

---

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办公室

2019 年 3 月 25 日印发

---